

334

春秋分記

四



詳校官監察御史_臣李陽斌

給事中_臣溫常綬覆勘

欽定四庫全書

春秋分記卷八

宋 程公說 撰

年表八

宋卿年表

余讀書至微子之命未嘗不三嘆息也孔子序書曰成
王既黜殷命殺武庚命微子啓代殷後作微子之命殷
之亡非周黜之天黜之也武庚以罪殺之微子以賢命
之義之盡仁之至也其曰惟稽古崇德象賢統承先王

修其禮物作賓于王家是使得有其國家不廢其典章
興滅繼絕之道不臣異代之禮於此可考故宋之制度
異於他諸侯有不容槩言也雖然修其禮物則宋實命
於周矣禮物之舊則殷禮必有存者矣以官制考之自
右師以迄司寇為政卿者六而右師為政卿之首曰大
宰少宰顧不常置質之殷典其詳不可得見而較曲禮
所紀又復不合何有於統承修物乎中庸載孔子之言
吾說夏禮杞不足徵也吾學殷禮有宋存焉而語曰殷

禮吾能言之宋不足徵也足則吾能徵之矣由杞視宋則幸殷禮之或存以宋論殷則不足徵之嘆聖人寧無意歟作宋御年表

右師

左師

司馬馬

司徒

司城

司寇

桓二年

孔父嘉

以武公名廢
司室為司城

大司寇
少司寇

宋陽公十年

正月戊申宋

督弑殤公

二年

莊公元年

莊二年

十二月乙酉

宋莊公卒

三年

閔公元年

十二年

八月宋萬弑閔公

十三年

宋桓公元年

僖九年

桓公三十年

三月丁丑卒

十年

宋襄公

元年

公子目夷襄公即位以公子目夷為左師

十一年

十二年

十三年

十四年

十五年

十六年

十七年

十八年

十九年

司馬子魚諫
襄公用鄭子

按子魚即目夷在僖九年襄公即位既為左師以聽政時襄公在喪聽政猶聽於冢宰之義於此則云司馬子魚以宋官制言之司馬亞於左師也子魚一人耳前為左師而後為司馬若有疑焉宣於時宋卿職未備目夷以左師而兼司馬乎傳云魚氏世為左師則兼司馬義得之矣

二十年

二十一年

二十二年

戰于泓

二十三年

五月庚寅

襄公卒

二十四年

宋成公

元年

二十五年

二十六年

大司馬固司
馬子魚俱諫
于泓之戰則
於時宋有二
司馬矣

二十七年

二十八年

二十九年

三十年

三十一年

三十二年

三十三年

文元年

二年	三年	四年	五年	六年	七年	八年	昭公元年
公子成					公子成		
					公孫友		
					公子印	殺公孫固 以命樂豫 又舍以讓 公子印	宋殺其大夫 司馬傅殺大 司馬公子印 握節以死
					鱗曜		
					公子蕩	公子蕩卒 孫意諸代	之經宋 司城來奔
華御事	公				華御事		

[illegible]

十七年

宋文公元年

十八年

十二月宋公
殺母弟須

公子朝卒

公孫師

樂呂

師代須為

司城

代公子朝

宣元年

二年

楚獲樂呂

華元帥師及
鄭公子歸生
戰于大棘宋師
敗績獲華元

三年

四年

五年

六年

七年

八年

九年

十年

十一年

十二年

十三年

十四年

十五年

宋及楚平
華元為質

十六年

十七年

十八年

成元年

二年

八月壬午
宋文公卒

厚葬文公君
子謂華元樂
舉不臣

三年

宋共公
元年

四年	宋公使華 元聘魯						
五年							
六年							
七年							
八年	宋公使華 元聘魯						
九年							
十年							
十一年							